

关于普陀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草案) 的说明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编制，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50000 万元，同比下降 25.26%，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338275 万元，当年可以安排使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总计为 1988275 万元。收入预算下降主要是预计土地供应量减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相应减少。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7275 万元（含债务付息支出 90291 万元），同比增长 8.46%，主要用于旧区改造、重点地区土地收储、各类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等，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210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总计为 1988275 万元。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0000 万元，同比下降 36.25%，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70479 万元，当年可以安排使用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总计为 220479 万元。收入预算下降主要是预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按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一定比例计提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相应减少。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479 万元，同比增长 33.76%，主要用于土地收储项目支出。支出预算增长主要是

旧区改造项目资金有所增加。

3. 彩票公益金收入 1573 万元，同比下降 2.18%，加上市财政补助收入 2085 万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944 万元，当年可以安排使用的彩票公益金收入总计为 4602 万元。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602 万元，同比增长 75.78%，主要用于居家养老服务、养老床位补贴、全民健身等经费支出。支出预算增长主要是市财政局下达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相应增加支出安排。